

黄金

王鲁彦 著

百花洲文库

江西人民出版社

黄金

王鲁彦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南昌

百花洲文库(第三辑)

黄 金

王鲁彦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第四通路铁道东路)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32 4.333印张 80 千字

1983年8月第1版 198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0册

统一书号: 10110·291 定价 0.36元

重 印 题 记

1920年代，有一群浙江青年，由于种种不同的遭遇，流浪在北京。他们做小职员、小买卖，勉强维持生活，但同时他们都迫切需要文化，需要知识。情况好一些的，便到北京大学去旁听，或参加工读互助团。情况差一些的，只能向图书馆或街头报刊中去猎取他们的精神粮食。他们是受到新文学运动直接影响的第一代文学青年。他们追随着鲁迅、冰心、俞平伯、朱自清等较早一些作家的足迹，开始写作新文学的散文、诗或小说。他们的作品在京沪报刊上发表，逐渐露出头角，使他们成为新文学运动第一个十年期间的知名作家。在这一群作家中，我所熟悉的有冯雪峰、姚蓬子、许钦文、魏金枝和王鲁彦。

1929年我在上海闸北宝山路世界语学会绿光社，由姚蓬子的介绍认识了王鲁彦。当时我对他的情况毫无所知。只知道他是一位世界语学者，曾陪同

盲诗人爱罗先珂工作过一段时间。他送了我一本《花束》，这是他从世界语译出的一本极有趣味的民俗学小书。这以后，他为衣食而奔走，离开了上海，我才开始看到他的小说。到1932年，我办《现代》杂志，他常有作品寄给我，后来他编了一本小说集《屋顶下》，收在我编的《现代创作丛刊》中。1936年我离开上海去杭州养病，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在上海的文艺界朋友一时星散，从此我和鲁彦就没有再见面的机会。大概前后不过五六年的时间，我和鲁彦会晤闲谈的机会最多只有五六次，但他给我的印象却是很深的。

在鲁迅的前导之下，许钦文、魏金枝和王鲁彦的小说都是以浙江农村或小城镇的世态人情为题材内容。他们对这一地区的封建社会，都是痛心疾首的。他们描写的故事，都是忠厚善良的劳动人民怎样为土豪劣绅、恶霸地主所压榨，怎样为封建礼教所迫害。鲁迅曾经把他们的作品称为“乡土文学”，并且在许钦文和王鲁彦之间指出了他们俩在创作方法上的异同。茅盾写过一篇《王鲁彦论》，指出鲁彦的早期作品的创作方法有“教训主义”的倾向，似乎作品的艺术性就差了一点。这两位先辈作家的评论，说明了鲁彦对他所生活着的封建旧社会，怀着极深刻的愤懑，他不能象鲁迅、许钦文那样用冷隽的笔调来刻画这个旧社会，他不自觉地用了斥

责、揭发的笔调来控诉这个旧社会，因而就显了出有教训意味。

鲁彦曾不止一次自谦他写的小说在反映现实生活方面还不够深刻，因为他自己的生活还不够充实。我以为这的确是他虚心学习的态度。为了衣食，他奔走于天南地北，在同辈作家中，他的生活是最艰苦的，因而也说明了，他的社会生活经验是最充实的。

鲁彦曾译过一些欧洲的民间文学，也懂得一些民俗学，大概多少受到爱罗先珂、周作人、江绍原等人的影响。因此，在他的作品里，明显地透露着他对民俗学的趣味。

在《菊英的出嫁》里，他详细地记录了浙东民间冥婚的礼仪，在《小小的心》里，他描写了闽南一带贩卖儿童的风气，可知他随时在注意民间的习俗，如果他的创作生命长久一些，我想他的作品里一定会有丰富的民俗学资料，成为他的作品的又一特征。

文艺作品，尤其是小说，是一种社会史。鲁迅、许钦文、魏金枝、王鲁彦的小说，是浙东封建社会的史料。它们也可以扩大到苏、皖、赣、闽这一大片地区。因为这一地区的封建社会结构和人民风俗习惯，大致上是同样的。但是，现在的青年人也看不到这个社会，也不熟悉这些民情风俗了。于

是，解放以前，描写旧社会的小说，对今天的青年，都成为一种生动的社会史读物。

《黄金》是鲁彦第二个小说集，也是他自己认为满意的。我们现在依据一九二九年上海新生命书局初印本，改正错字，重排印行。鲁彦的著作，数十年不见于书市，现在的文学青年，很少人知道新文学运动初期有一位为鲁迅所器重的青年作家王鲁彦。我现在把《黄金》编入《百花洲文库》，为新文学史研究者提供一个资料，为现代青年供应一种温故知新的文学读物，同时，对于我个人来说，也算是为亡友延续其作品的生命。

1983年5月8日 施蛰存

目 录

重印题记	(1)
未曾写成之序	(1)
黄 金	(6)
毒 药	(30)
一个危险的人物	(46)
阿长贼骨头	(68)
微小的生物	(122)
最后的胜利	(126)

未曾写成之序

——即以此代序

“现在应该做序了，”我想。

“《柚子》没有序，《黄金》初版没有序，再版的《黄金》无论如何应该有一篇序了，”我想。

于是我展开了稿纸，提起笔来。

我思索怎样着手写序了。

愤怒的思想突然充满了我的脑子，我写了：

“我，王鲁彦，是中国第一个作家，也是世界上第一个作家！……

“我的作品不堪言说的，内容不堪言说的丰富！……

“我的笔尖有无穷的力！……

“世界在我的笔下旋转！……

“哈，人类！微小的人类！……”

于是我笑了。

第一次的序到此便告了终结。我必须从新思索了。

悲哀从我心的深处涌了出来，我换了一张纸，

写了下来：

“我，《黄金》的作者，是最卑劣的一个！

……

“我的作品是不堪言说的丑陋……”

我又笑了。

第二次的序也就告了终结。我又必须从新思索了。

時計在桌上切侧切侧的响着，我看见了中山先生的肖像，下面是两个英文字：Swiss Made。

“有了，”我想。

我提起笔来，去装墨水，看见了我的自来水笔套上“Parker”在亮晶晶地发光，“Ideal”危然站在墨水匣边上。

“更有了，”我想。

我换了一张新的稿纸。

我发见稿纸右端有七个细小的字：“二十字诘各十行”。

我不明白这几个字的意义，抬起头来，看见了一个满是墨渍的铜笔架，插着四支毛笔，笔杆上刻着细削的字：“上品鸡狼毫”。离开笔架不远的地方放着一只被烟油熏黄了的铜墨盒。上面刻着两个空心字：“吉利”。

“做序的资料更有了，”我想。

这样的想着，我的目光忽然遇到了一个时

装的女人的肖像，上面两个非常熟悉的英文字
“MY DEAR”。

一种难以遏制的欲望便澎涨起来，我急速地取了一支香烟在手里，从红色黑字的“利国”火柴匣中，抽出一支火柴，擦的燃起，吸起纸烟来。

纸烟燃着的一端，渐渐变成了灰白色的烟灰，“MY DEAR”渐渐残缺，女人的肖像不久也冒烟了。

那烟是异样的可爱：青白的颜色，分成几岔，弯弯曲曲地在我的面前盘绕着，消失着，陆续地散发

着。

我望着望着，眼睛渐渐模糊了……

是在一间极大的办公厅里。冷清清的没有什么人。我坐在桌子前，握着笔，预备写一篇序。

长方桌和椅子前后左右摆着。有几张桌上杂乱地堆积着案卷。左边的桌上还昂然坐着一顶尖削的瓜皮小帽。那边的衣架戴着三五顶大帽，披着长衫和洋装。房子是中国式的，但窗子却是洋式，又大又多，玻璃窗可以往上推，可以往下扯。粉刷的天花板有几处染上了很大的霉渍。

忽然，合拍的哨子声和大声的呼喊响了。

我惘然站了起来。

壁上的时钟指出六点零五十分。

是同事们操练拳术的时候了。

我想到了帝国主义的侵略，以及和帝国主义开战的未来……

我不想继续我的序，不自主的踱出了办公厅，往操场走去。

但早操的时间已过，同事们簇拥着回来了。许多人都满面流着汗。这时正是夏天开始的时候，天气已经一天比一天炎热。

办公厅突然紧张起来，热闹得非常。

到处扰攘而且扰攘。

“今天再也没有清静的机会让我做序了！”

我想着，走近了操场。

我的心起了异样的感觉：

操场上跪着一队卫兵，捧着枪，瞄准着，扳动着枪机。

威严而且吓人。

“做序的材料又多了一种了，”我想。

我离开了操场，向别一条路走去。

那是水榭。

我沉思着……

我听见乐器的声音了。那是从水榭旁的音乐室里发出来的：有人在奏“三娘教子”；风琴提琴，二胡和笛子合奏着。随后细而且高的假装女人的喉咙唱了……

“哈哈！……”

我忽然听见大声的轧轧轧轧的声音，清醒而且笑了。

是在冬天的一个晚上。朋友们都已睡熟。我独自伏在桌上。我的手臂下铺着已经写过和未曾写过的稿纸——我是想给《黄金》做一篇序的。

“现在是不能不做了，材料更有了！”我想。

但这样想着，轧轧轧轧的声音愈加洪大了。那是附近电灯厂电机的声音。它轧轧轧轧的响着，在扰乱我的思想。

我异常的愤怒……

我的桌上的油灯渐渐暗淡了下去……

但愤怒又立刻平息了。我有了新的思想：

“这个世界上毕竟有了几盏电灯了！”

我已非常的疲倦。

好好地给《黄金》写一篇序，似乎不可能了。我不再写未曾写成的序。这原是不需要怎样的堂皇。写一篇短短的文字，记述记述未曾写成序文的经过，代替了序，该是可以的罢。

我喜欢这样。

因为虽然是代序，也就是序了！

一九二八，十一，二十八。

黄 金

陈四桥虽然是一个偏僻冷静的乡村，四面围着山，不通轮船，不通火车，村里的人不大往城里去，城里的人也不大到村里来，但每一家人家却是设着无线电话的，关于村中和附近地方的消息，无论大小，他们立刻就会知道，而且，这样的详细，这样的清楚，仿佛是他们自己做的一般。例如，一天清晨，桂生婶提着一篮衣服到河边去洗涤，走到大门口，遇见如史伯伯由一家小店里出来，一眼瞥去，看见他手中拿着一个白色的信封，她就知道如史伯伯的儿子来了信了，眼光转到他的脸上去，看见如史伯伯低着头一声不响的走着，她就知道他的儿子在外面不很如意了，倘若她再叫一声说，“如史伯伯，近来萝卜很便宜，今天我和你去合买一担来好不好？”如史伯伯摇一摇头，微笑着说，“今天不买，我家里还有菜吃。”于是她就知道如史伯伯的儿子最近没有钱寄来，他家里的钱快要用完，快要……快要……了。

不到半天，这消息便会由他们自设的无线电话传遍陈四桥，由家家户户的门缝里窗隙里钻了进去，仿佛阳光似的，风似的。

的确，如史伯伯手里拿的是他儿子的信，一封不很如意的信，最近，信中说，不能寄钱来；的确，如史伯伯的钱快要用完了，快要……快要……

如史伯伯很忧郁，他一回到家里便倒在藤椅上，躺了许久，随后便在房子里踱来踱去，苦恼地默想着。

“悔不该把这些重担完全交给了伊明，把自己的职务辞去，现在……”他想，“现在不到二年便难以维持，便要摇动，便要撑持不来原先的门面了……悔不该——但这有什么法子想呢？我自己已是这样的老，这样的衰，讲了话马上就忘记，算算账常常算错，走路又踉踉跄跄，谁喜欢我去做账房，谁喜欢我去做跑街，谁喜欢我……谁喜欢我呢？”

如史伯伯想到这里，忧郁地举起两手往头上去抓，但一触着头发脱了顶的光滑的头皮，他立刻就缩回了手，叹了一口气。这显然是悲哀侵占了他的心，觉得自己老得不堪了。

“你总是这样的不快乐，”如史伯母忽然由厨房里走出来，说。她还没有象如史伯伯那么老，很有精神，一个肥胖的女人，但头发也有几茎白了。

“你父母留给我们的只有一间破屋，一口破衣橱，

一张旧床，几条板凳，没有田，没有多的屋，现在，我们已把家庭弄得安安稳稳，有了十几亩田，有了几间新屋，一切应用的东西都有，不必再向人家去借，只有人家向我们借，儿子读书知礼，又很勤苦——弄到这步田地，也够满意了，你还只是这样忧郁的做什么！”

“我没有什么不满意，”如史伯伯假装出笑容，说，“也没有什么不快乐。只是在外面做事惯了，有吃有笑有看，住在家里冷清清的，没有趣味，所以常常想，最好是再出去做几年事，而且，儿子书虽然读了多年，毕竟年纪还轻，我不妨再帮他几年。”

“你总是这样的想法，儿子够能干了，放心罢。——哦，我昨晚做了一个梦，忘记告诉你了：我看见伊明带了一顶五光十色的帽子，摇摇摆摆的走进门来，后面七八个人抬着一口沉重的棺材，我吓了一跳，醒来了。但是醒后一想，这是一个好梦：伊明带着五光十色的帽子，显然是做了官了；沉重的棺材，明明就是做官得来的大财。这几天，伊明一定有银信寄到的了。”如史伯母说着，不知不觉地眉飞目舞的欢喜起来。

听了这个，如史伯伯的脸上也现出了一阵微笑，他相信这帽子确是官帽，棺材确是财。但忽然想到刚才接得的信，不由得又忧郁起来，脸上的笑

容又飞散了。

“这几天一定有钱寄到的，这是一个好梦。”他又勉强装出笑容，说。

刚才接到了儿子一封信，他没有告诉她。

第二天午后，如史伯母坐在家里寂寞不过，便走到阿彩婶家里去。阿彩婶平日和她最谈得来，时常来往，她们两家在陈四桥都算是第二等的人家。但今天不知怎的，如史伯母一进门，便觉得有点异样：那时阿彩婶正侧面的立在衙子那一头，忽然转过身去，往里走了。

“阿彩婶，午饭吃过吗？”如史伯母叫着说。

阿彩婶很慢很慢的转过头来，说，“啊，原来是如史伯母，你坐一坐，我到里间去去就来。”说着就进去了。

如史伯母是一个聪明人，她立刻又感到了一种异样：阿彩婶平日看见她来了，总是搬凳拿茶，嘻嘻哈哈的说个不休，做衣的时候，放下针线，吃饭的时候，放下碗筷，今天只隔几步路侧着面立着，竟会不曾看见，喊她时，她只掉过头来，说你坐一坐就走了进去，这显然是对她冷淡了。

她闷闷地独自坐了约莫十五分钟，阿彩婶才从里面慢慢的走了出来。

“真该死！他平信也不来，银信也不来，家里的钱快要用完了也不管！”阿彩婶劈头就是这样